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19-049

##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309号公司总部7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由董事长谢秉政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2019年6月18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关联方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预计销售服饰产品不超过600万元人民币，并与其签订交易相关协议。

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谢秉政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在

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9 日